

【上接 C21版】

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资金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发布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特别提醒: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网下有效报价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网上证券投资者参与2021年5月26日新股发行未足额缴款的情形说明》,自中国证监会上海分公司收到申购认购回执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5.若本次发行成功,按本次发行价格9.88元/股和4,053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40,043.64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3923.42万元(不含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6,120.22万元。

6.本次发行可能出现的中止情形详见“七、中止发行情况”。

7.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21年5月27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总体申购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和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五)回拨机制”。

8.本公告仅对股票发行事宜扼要说明,不构成投资建议。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2021年5月19日(T-6日)刊登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特别关注招股意向书中“重大事项提示”和“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并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9.有关本次发行股票的上市事宜及其他事宜,将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和上交所、歌讯投资者留置。

释义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欧林生物/发行人/公司	指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上海证券交易所
证券交易所	指中国证监会
中国证监会上海分公司	指中国证监会上海分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英大证券	指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次发行	指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4,053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上市的行为
战略配售投资者	指根据相关规定,已与发行人签署《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战略配售协议》的投资者。2021年5月31日(T+2日)公布的《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中,中签率高于0.5%并符合战略配售条件的投资者名称、股数及其认购数量安排
网下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向符合条件的配售对象按照确定价格向网下投资者发行的行为
网上发行	指本次发行中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向持有上海证券账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账户和人民币普通股的投资者,通过网上申购平台发行的行为
网下投资者	指符合2021年5月19日(T-6日)披露的《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中“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规定的网下申购资格,且符合《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规定的网下申购条件的投资者
配售对象	指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已在证券业协会完成登记,可参与本次发行网下申购的合格投资者
网上投资者	指除参与本次发行网下申购、非限售类公募基金以外的持有符合上海市场限售A股股份的合格投资者(网上发行实施细则)所指定的投资者
有效报价	指符合网下投资者管理的不低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规定的发行价格,且符合《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中规定的网下申购条件的投资者(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要求的投资者的报价
有效申购	指符合本公告中有效报价条件的投资者,包括按照有效报价,申购价格与发行价格一致,且在申购时间内,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要求,在规定时间内足额缴付认购资金
有效申购数量	指符合有效报价条件的投资者,在申购时间内申报的申购数量
网下发行户数	指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网下发行系统记录的网下发行账户户数
网下发行日期	指2021年5月27日(T日),为本次发行网上申购日的前一个交易日
元	指人民币元

一、初步询价结果及定价情况

(一)初步询价情况

1.总体申购情况

本次初步询价时间为2021年5月24日(T-3日)的9:30-15:00。截至2021年5月24日(T-3日)15:00,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收到49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0,587个配售对象的初步询价报价信息,报价区间为3.60元/股-16.53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4,597,840万股。配售对象具体报价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

2.剔除无效报价情况

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中属于《证券投资基金法》《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暂行办法》和《私募投资基金管理人登记和基金备案办法(试行)》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的,不存在按照《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产品备案或私募基金备案案的相关证明文件的投资者。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不存在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被证券业协会列入黑名单的情形。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共有7家投资者管理的11个配售对象未按《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供核查资料;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核查,共有7家投资者管理的49个配售对象《管理办法》禁止参与的关联方、0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0个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超过其提交的备案材料中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上述相关配售对象提交的报价已确定为无效报价予以剔除,共剔除14家投资者管理的60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8,345.0万股。具体名单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无效报价”的部分。

提请投资者注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事项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提供相关自然人的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所提供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3.剔除无效报价后的报价情况

剔除无效报价后,共有493家投资者管理的10,527个配售对象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参与条件。报价区间为4.94元/股-16.53元/股,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4,514,390万股,申购倍数为5.266:37。

(二)剔除最高报价情况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即上述无效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对所有配售对象的剩余报价按照拟申购价格由高到低,同一拟申购价格上按配售对象的拟申购数量由小到大,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上按申购时间由后到先,同一拟申购价格同一拟申购数量同一申购时间上按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报价最高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部分不低于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10%。当拟剔除的最高申报价格部分中的最低价格与确定的发行价格相同时,对该价格上的申报可不再剔除,剔除比例将低于1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申购。

将拟申购价格高于9.91元/股(不含9.91元/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9.91元/股,且申购数量小于1,400万股的配售对象全部剔除;拟申购价格为9.91元/股,申购数量等于1,400万股,且申购时间为2021年5月24日(T-3日)14:57:13的配售对象中,按照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自动生成的配售对象顺序从后到前剔除215个配售对象。以上过程共剔除1,046个配售对象,对应剔除的拟申购数量总和为1,451,48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剔除无效报价后拟申购数量总和14,514,390万股的10.00%。剔除部分不得参与网下及网上申购。具体剔除情况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高价剔除”的部分。

以上共计剔除72家投资者管理的1,046个配售对象(其中4家投资者管理的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无效,因此实际剔除60家投资者)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参与初步询价的投资者为424家,配售对象为9481个,全部符合《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规定的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本次发行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后剩余报价申购总量为13,062,910万股,整体申购倍数为4,739.72倍。

剔除无效报价和最高报价部分后,网下投资者报价信息如下:

投资者名称	拟申购数量(万股)	报价区间(元/股)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	97986	9.9000
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	93955	9.9000
网上机构投资者	94820	9.9000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89928	9.9000
基金管理公司	89987	9.9000
证券公司	83556	9.9000
期货公司	93889	9.9000
信托公司	90867	9.9000
保险集团	90220	9.9000
私募基金	93645	9.9000

(三)发行价格的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剔除不符合要求的投资者报价后的初步询价结果,在剔除最高部分报价后,综合考虑利率报价及拟申购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市场情况、同行业上市公司市值水平、募集资金需求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88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 (1)131.80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2)109.74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3)146.45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4)110.82倍(每股收益按照经会计师事务所遵照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2020年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中的孰低值。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上市时市值为40.04亿元。公司目前已布局13种产品,其中吸咐破伤风疫苗、Hib结合疫苗和AC结合疫苗已上市销售,AC-Hib三联苗处于III期临床试验,1类创新疫苗重组金黄色葡萄球菌疫苗(金葡菌疫苗)处于II期临床试验,此外,1类创新疫苗A群链球菌疫苗等8种疫苗产品处于临床前研究阶段。

本次发行价格确定后,发行人发行后总市值满足在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中明确选择的标准与财务指标上市标准,即《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2.1.2条的第五项标准:

“5.预计市值不低于人民币40亿元,主要业务或产品需经国家有关部门批准,市场空间大,目前已取得阶段性成果。医药行业企业需至少有一项核心产品获准开展二期临床试验,其他符合科创板定位的企业需具备明显的技术优势并满足相应条件”。

(四)有效报价投资者的确定

有效报价是指网下投资者申报的不低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且未作为最高报价部分被剔除,同时符合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要求的投资者。

《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要求的投资者报价。据此,报价不低于发行价格9.88元/股的408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9,360个配售对象为本次网下发行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对应的有效申购数量总和为12,893,640万股,对应的有效申购倍数为4678.30倍。

本次初步询价中,1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21个配售对象申报价格低于本次发行价格9.88元/股,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169,270万股,详见附表中备注为“低价剔除”部分。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事项进行进一步核查,投资者应按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提供相关自然人的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核查或所提供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向其进行配售。

(五)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比较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27医药制造业”,截止2021年5月24日(T-3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46.45倍。请投资者决策时参考。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如下: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2020年年报EPS(元/股)	2020年半年报EPS(元/股)	T日收盘股价(元)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2020A)	对应的静态市盈率-扣非(2020H)
300122.SZ	奇安信	2.0633	2.0768	198.25	96.46	95.46
300811.SZ	锦泰新材	0.9005	0.9039	175.01	176.87	193.62
300812.SZ	锦泰新材	0.9008	0.9039	175.01	176.87	193.62
300142.SZ	沃森生物	0.4045	0.4566	64.6	100.85	141.50

注:1.以上EPS计算口径为: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2020年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2020年5月24日(T-3日)总股本;

2.数据来源:Wind资讯,数据截至2021年5月24日(T-3日)。以上数字计算如有差异为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造成。

本次发行价格9.88元/股对应的发行人2020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摊薄后市盈率为146.45倍,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行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高于可比上市公司静态市盈率。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股票种类

本次发行的股票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

(二)发行规模和发行结构

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量为4,053万股,发行股份占公司发行后股份总数的比例为10%,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为40,526.50万股。

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607.9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战略配售投资者英大证券投资有限公司及广发原驰·欧林生物战略配售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汇入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607.9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相同。

网下发行网下发行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756.05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80.00%;网下发行数量为689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机制确定。

(三)发行对象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初步询价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9.88元/股。

(四)募集资金

若本次发行成功,按本次发行价格9.88元/股和4,053万股的新股发行数量计算,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40,043.64万元,扣除预计发行费用3923.42万元(不含税)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36,120.22万元。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下、网上申购于2021年5月27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1年5月27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数量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在50倍以上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回拨,回拨有效申购次数在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
- 2.若网上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获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网上发行;
- 3.在网下发行未获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况下,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1年5月28日(T+1日)在《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限售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发行部分,获配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承诺将于2021年6月1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申购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结束后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配售摇号抽签采用按获配对象的方法,按照网下投资者最终获配户数数量进行配售,每一个获配账户在获配一个编号,根据本次发行的所有投资者通过英大证券投资者平台在线签署的承诺函,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获配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上发行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获配战略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承销方式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

(九)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1年5月19日(周四)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认购意向文件,开始接受网下申购。
T-4日 2021年5月20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日 2021年5月21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日 2021年5月22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日 2021年5月23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日 2021年5月24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日 2021年5月25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日 2021年5月26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日 2021年5月27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日 2021年5月28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日 2021年5月29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日 2021年5月30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日 2021年5月31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日 2021年6月1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日 2021年6月2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日 2021年6月3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1日 2021年6月4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2日 2021年6月5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3日 2021年6月6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4日 2021年6月7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5日 2021年6月8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6日 2021年6月9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7日 2021年6月10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8日 2021年6月11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9日 2021年6月12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0日 2021年6月13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1日 2021年6月14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2日 2021年6月15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3日 2021年6月16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4日 2021年6月17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5日 2021年6月18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6日 2021年6月19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7日 2021年6月20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8日 2021年6月21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29日 2021年6月22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0日 2021年6月23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1日 2021年6月24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2日 2021年6月25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3日 2021年6月26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4日 2021年6月27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5日 2021年6月28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6日 2021年6月29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7日 2021年6月30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8日 2021年7月1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39日 2021年7月2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0日 2021年7月3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1日 2021年7月4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2日 2021年7月5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3日 2021年7月6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4日 2021年7月7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5日 2021年7月8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6日 2021年7月9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7日 2021年7月10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8日 2021年7月11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49日 2021年7月12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0日 2021年7月13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1日 2021年7月14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2日 2021年7月15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3日 2021年7月16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4日 2021年7月17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5日 2021年7月18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6日 2021年7月19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7日 2021年7月20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8日 2021年7月21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59日 2021年7月22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0日 2021年7月23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1日 2021年7月24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2日 2021年7月25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3日 2021年7月26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4日 2021年7月27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5日 2021年7月28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6日 2021年7月29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7日 2021年7月30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8日 2021年7月31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69日 2021年8月1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0日 2021年8月2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1日 2021年8月3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2日 2021年8月4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3日 2021年8月5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4日 2021年8月6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5日 2021年8月7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6日 2021年8月8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7日 2021年8月9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8日 2021年8月10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79日 2021年8月11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0日 2021年8月12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1日 2021年8月13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2日 2021年8月14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3日 2021年8月15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4日 2021年8月16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5日 2021年8月17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6日 2021年8月18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7日 2021年8月19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8日 2021年8月20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89日 2021年8月21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0日 2021年8月22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1日 2021年8月23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2日 2021年8月24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3日 2021年8月25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4日 2021年8月26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5日 2021年8月27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6日 2021年8月28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7日 2021年8月29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8日 2021年8月30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99日 2021年8月31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0日 2021年9月1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1日 2021年9月2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2日 2021年9月3日(周六)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3日 2021年9月4日(周日)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4日 2021年9月5日(周一)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5日 2021年9月6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6日 2021年9月7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7日 2021年9月8日(周四)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108日 2021年9月9日(周五)	网下投资者缴款认购股份。
T	